



# 乳山市人民政府公报

宣传政策 公开政务 指导工作 服务社会

**2019 · 2**

乳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主办

# 乳山市人民政府公报

乳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9 年第 2 期

季刊

---

---

## 目 录

### 【 市 政 府 文 件 】

乳山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市政府 2019 年工作要点的通知

(乳政发〔2019〕2 号) ..... (1)

### 【 市 政 府 办 公 室 文 件 】

乳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加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救治救助与服务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

(乳政办发〔2019〕4 号) ..... (9)

乳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乳山市资本市场缓释基金管理办法的通知

(乳政办发〔2019〕5 号) ..... (12)

乳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开展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与工矿废弃地复垦调整利用工作的意见

(乳政办发〔2019〕6 号) ..... (16)

### 【 政 务 动 态 】

乳山市人民政府任免的工作人员名单 ..... (20)

# 乳山市人民政府

## 关于印发市政府 2019 年工作要点的通知

乳政发〔2019〕2 号

各镇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单位，滨海新区、经济开发区、城区街道办事处，各市属国有企业：

《市政府 2019 年工作要点》已经市政府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乳山市人民政府

2019 年 4 月 10 日

（此件公开发布）

## 市政府 2019 年工作要点

2019 年是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也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关键之年。市政府及政府各部门、单位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高质量发展要求，把“突破立市产业和实体经济”作为当务之急，把落实“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作为根本宗旨，把优化服务供给、提升发展环境、防范各类风险作为应有担当，务实再务实，落实再落实，抓紧再抓紧，以崭新发展成果庆祝**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 **整装、部件总成、食品精深加工领军企业引进上、突破工业经济，补齐最大短板**

1.开展企业冲击新目标行动，主攻装备制造、纺织服装、食品加工等优势产业，拟定高水平技术改造三年行动计划，实施好总投资 23.7 亿元的伯特利轻量化铸铝转向节等 17 个工业投资项目，落实外贸稳定增长、国际市场开拓、新兴

态培育三年行动计划，逐步做强麻纺织、食品和医用级硅胶生产、精密铸件和高效电机等传统行业龙头，新增销售收入过 10 亿元企业 5 家，准独角兽和隐形冠军企业 4 家以上。（责任单位：市工信局）

2.实施产业链条化提升工程，找准产业链、供应链上下游配套企业，举办威海市域资源助力、借青兴乳等重点项目洽谈活动，争取在汽车**整装、部件总成、食品精深加工领军企业**实现破题。（责任单位：市商务局、招商促进中心；配合单位：市工信局、各镇区）

3.拟订点线面创新驱动计划，对接融入威海市创新平台体系，建设科技项目评审专家库，组织实施 20 个重大科技攻关项目，通过“点”上“机器换人”、“线”上自动化改造、“面”上建设数字化

工厂,推动企业关键工序、生产模式向“智能”制造转型,年内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和科技型中小企业30家以上,华信食品创建国家级博士后工作站,鑫宝食品、温喜生物完成省级工程实验室申报。(责任单位:市工信局、科技局)

4.加强企业指数动态监测,对工业企业资源集约利用情况进行监测,按照能耗总量、经营情况、亩均税收等指标,划分优良中差四档给予差异化奖惩,通过“直补+贴息”“补贴+入股”“普惠+专项”“荣誉+返成”等方式,助力企业轻装上阵、转型发展。(责任单位:市工信局;配合单位:市大数据中心)

5.设立产业发展办公室,以经济开发区为主体,整合专业部门新能源产业招商优势,组建团队专职负责产业研究和服务,实现从产业谋划、精准招商、项目建设、企业服务到集群培育的全链条掌控。(责任单位:经济开发区;配合单位:市工信局、商务局、招商促进中心)

6.编制新能源产业发展三年行动计划,与产业规划相衔接,围绕龙头引进、技改扩规、科技研发、市场推广定出政策,推动泛海阳光新能源、惠田惠泓燃气发动机、星宜新材料等项目膨胀扩规,培育完整的产业链条。(责任单位:市工信局;配合单位:各相关镇区)

7.组建新能源产业基金,吸引社会资本参与,争取上级基金注入,科学筛选项目,严把投放关口,通过基金撬动吸引资源、引进项目,助力产业加快膨胀。(责任单位:市财政局;配合单位:市国运公司)

8.搭建N个创新平台,通过“研究院+公共服务平台”模式,加强与哈工大等科研院所合作,

建立新能源大数据产业技术研究院和公共服务平台,推动惠田惠泓研发检测中心等创新平台落地,年内转化项目5个以上。(责任单位:市科技局;配合单位:市大数据中心)

## 二、抓牢双招双引,聚强核心动力

9.紧扣招商产业方向、区域方向、落地方向,把主要精力放到“3+3”产业体系建链补链强链项目上,内资主攻京津冀、长三角、省内中心城市,外资继续瞄准日韩招商主阵地,锁定国内外资企业聚集城市进行精准对接,发挥驻日韩办事处和外商投资服务中心的作用,加大“走出去”招商的力度和密度,力争在引进外资产业项目上有新的突破,争取美国高斯新能源动力电池等支撑型项目尽快落地。(责任单位:市商务局、招商促进中心;配合单位:各镇区)

10.发挥考核“指挥棒”作用,提高新能源和“腾笼换鸟”类产业项目考核赋分比重,对闲置土地、厂房进行重新摸底,汇总成一张图、一套表向外推介,出清“僵尸企业”,盘活低效资产,缩短项目周期,用最高准度、最低成本招引项目。(责任单位:市商务局、招商促进中心;配合单位:市考核办、大项目推进中心、工信局、自然资源局)

11.对“3+2”专业招商队伍招商方向进行细分,加强与中国市县招商网、中济云通及国外商协会的代理合作,积极与基金管理公司、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建立合作关系,畅通项目与资本双向对接渠道;与威海高新区等产业密集地建立共建共享机制,开展产业对接、科技合作,学习其运转机制、招商体制、管理模式和创业热情,通过优势互补实现借力发展;学习借鉴高新区先进做法,推动开发区体制机制改革。(责任单位:市商

务局、招商促进中心；配合单位：市委组织部、市编委办、各镇区）

12.调整补贴机制,灵活赋予政策,实施“人才安居工程”,启动专家人才公寓建设,推进鲁东大学现代农业研究院、乳山牡蛎产业研究院、半岛茶叶研究所等创新平台建设,加强与威海国家区域创新中心等高端创新平台的合作,支持企业赴外新建或合作共建研发中心,依托平台形成“体外大脑”、引进“假日专家”;收集在外能人和学子信息,实施乳商回归、乳侨寻根、乳山籍大学生回乡计划,统一组织赴专业院校举办招聘专场,吸引各类英才来乳就业创业。(责任单位:市委组织部、市人社局;配合单位:市编委办、教体局、住建局、科技局)

### 三、优化营商环境,激活主体力量

13.坚持“线上线下”结合,线上设立“乳企通”服务企业云平台和手机APP,推出政策、企业、专家服务数据库,开发项目申报、投资融资、人才引进、企业诉求功能板块,实现零距离互动对接,线下建立涉企政策落实和营商环境第三方评价制度,抓好涉企政策梳理、汇编、解读,打通政策传导的“最后一公里”。借鉴扶贫“第一书记”模式,选派一批优秀干部到企业担任特派员,负责政策服务、问题反馈,年终考核与在企业工作情况挂钩。(责任单位:市工信局;配合单位:市委组织部、市行政审批局、大数据中心)

14.优化项目服务,组织好年度两次项目集中签约开工活动,完善市大项目推进中心项目推进服务职能,对项目引进建设进行全环节“审、推、督、惩”,完善项目智慧管理平台功能,对预警超期、进度迟缓的项目进行智能提取、实时调度、

责任归集,服务重点项目加快实施。(责任单位:市大项目推进中心;配合单位:市发改局)

15.在开展融资会诊、用好融资平台的基础上,筛选法人金融机构开展“无还本续贷”模式试点,设立资本市场风险缓释基金,推广“年审制”“续贷通”“免评估”信贷服务,通过续贷调查评估,为符合条件的企业发放无还本续贷,减少过桥成本,提高融资效率。在市农商银行设立科技支行,筛选20—30家高新技术企业、科技型中小企业等给予贴息补助,开展科技保险及新型抵押信贷业务,缓解企业融资压力。(责任单位:市地方金融服务中心;配合单位:市科技局)

16.继续组织好企业家沙龙等活动,在成创乳山众创空间设立“企业之家”,组织企业家交流经验、分享信息、寻求合作。(责任单位:市工信局;配合单位:市科技局)

### 四、推动乡村振兴,实现城乡协同

17.加强准入控制,预留发展空间,鼓励社会资本投向农业,成片连方进行开发。年内,完成乳山河休闲旅游、黄垒河生态养生“两个产业带”规划,推进绿城·台依湖酒庄酒、北宗茶叶、牡蛎“三个特色小镇”建设,启动华信、青辰“两个海洋牧场”项目,打造龙角山现代苹果、院后蓝莓等农业园区,把碎片化的农业资源串联起来。(责任单位:市农业农村局;配合单位:市水利局、海洋发展局、文旅局、各相关镇区)

18.发挥旅游引领串联作用,以创建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为契机,立足南部山海、北部红色旅游资源,带动周边增点连线,培育乡村游“后备箱”工程,借旅游拉近农业与市场的距离。(责任单位:市文旅局;配合单位:市农业农村局)



19.挖掘文化内涵支撑作用,制定美丽乡村建设工作方案,保护传统村落,留住乡愁记忆,举办“红色乳娘惦着你”“母爱乳山等着你”系列主题活动,打造1处乡村记忆馆和125个村(社区)历史文化展示室,高标准创建5个省级美丽乡村示范村、15个威海市级示范村,提升20个C级村庄,让特色文化绵延相传、美丽经济焕发魅力。(责任单位:市农业农村局;配合单位:市住建局、文旅局、各相关镇区)

20.依托优势资源,积极寻求与“三只松鼠”“百草味”等零售巨头的合作,培育本土品牌化经纪公司、采购企业,打通内销渠道,提高产出效益。(责任单位:市商务局、招商促进中心;配合单位:市农业农村局、各相关镇区)

21.加快生产要素流动,开展农村集体资产股权质押试点,扩大“鲁担惠农贷”业务规模,深化全国农村综合性改革试点,探索农村土地“三权分置”有效形式,完成197个村集体经济组织产权制度改革,实现镇级农业社会化服务中心“全覆盖”。(责任单位:市农业农村局、财政局)

22.抓好牡蛎产业规范管理,推动三倍体育苗中心、净化物流中心、产品交易中心尽快落地,打击私自占海、以假充真行为,维护乳山牡蛎品牌形象。(责任单位:市海洋发展局;配合单位:市市场监管局)

23.立足海洋产业发展实际,放大海洋基金、牡蛎研究院、留学生人才基地等作用,加快推进海洋牧场、海上保险等建设发展,瞄准海工装备、海洋食品、生物科技等重点领域开展“双招双引”,延伸产业链条,助力海洋产业更好更快发展。(责任单位:市海洋发展局;配合单位:市发

政局、工信局、科技局、市场监管局、文旅局、教体局、商务局、地方金融服务中心、国运公司)

24.完善崖子、南黄等6个镇驻地及周边村污水管网,实施龙角山水源地保护区范围内镇村污水处理工程,年内25%的村实现污水集中处理。抓好农村危房和电网改造,完成燃气“镇镇通”,启动农村居民清洁供暖工程,让越来越多农村群众过上“暖冬”。加快省级“四好农村路”示范县创建,投资1.5亿元改造97公里农村公路,确保“三年集中攻坚”目标圆满完成。常态推进环卫一体化整治,在300户以上的村启动公共厕所建设工程,实现农村无害化厕所改造省级认定“全覆盖”。(责任单位:市住建局、交通局、供电公司;配合单位:各相关镇区)

## 五、建设精致城市,打造美好乳山

25.制定精致城市建设三年行动方案,建立精致城市建设项目库,不断提升城市品质。推进“多规合一”,构建统一的空间规划信息管理协同平台,形成城乡统筹、全域覆盖、要素叠加的“一张蓝图”;完成城市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统筹设施配套和公共服务,提高绿化、停车、菜市场、健身场地配套比例,打造有温度的精致城市;超前考虑特色街区、重点片区商业配置问题,在城区和滨海新区择址打造美食一条街、海味一条街,结合城南河上游引调水和综合治理工程,做好腾甲庄古村落保护和古街区开发前期工作,打造集民俗展示、文化休闲、餐饮食宿于一体的特色片区,留住市民对“老夏村”的美好记忆。(责任单位:市住建局、自然资源局;配合单位:市文旅局、城投集团)

26.实施总投资3.7亿元的40项城建重点工

程,开展增绿添彩、点亮夜景、烂尾“清零”、管理提升行动,消除功能短板和城市“疤痕”。推进空地植绿、河道护绿、见缝插绿和拆违补绿,拆除市区范围内不规范的老旧门头,对广告招牌进行个性化提升,杜绝“一刀切”。实施城市亮化提升工程,优化临街楼体、标志性建筑、公园绿地亮化设计,营造风格多样、动静结合的城市“夜景观”。以智慧城管为基础,制作城市管理电子地图,实现城管无缝覆盖。推动物业扩面升级,实施13.3万平方米老旧小区改造,加快智慧物业和物业企业征信系统建设,建立准入和退出机制,提升物业服务质量。加快城市建设领域矛盾纠纷问题化解工作,推进闲置项目及“半拉子”工程处置,切实维护群众利益,促进社会和谐稳定。(责任单位:市住建局、综合执法局;配合单位:市发改局、商务局、招商促进中心、大数据中心、城投集团、各相关镇区)

27.抓好乳山口大桥、莱荣高铁、文莱高速、乳山港口岸开放等重大交通工程建设,实施S207绕城段改建、牟平界至洼九埠段大修工程,完成S206南黄至东南港段改建立项,拉近与周边城市的时间距离、空间距离。(责任单位:市政府办、交通局、公路局;配合单位:市发改局)

## 六、做好民生工作,推进共建共享

28.把稳就业摆在突出位置,着力化解结构性就业矛盾,重点解决高校毕业生、农民工、退役军人等群体的就业问题,年内实施就业创业培训2000人次,新增城镇就业5000人。(责任单位:市人社局;配合单位:市教体局、退役军人事务局)

29.落实1.7亿元的“临时救助”“重特大疾病

医疗救助”政策,加大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三无”老人扶助力度,投资5000万元改造3处农村敬老院,建设2处示范性社区养老服务中心、15处镇级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保障弱势群体基本生活。(责任单位:市民政局、医疗保障局、退役军人事务局;配合单位:各有关镇区)

30.以“增加收入不返贫”为目标,强化产业扶贫项目管理和标准提升,加大财政专项资金投入力度,扶持非重点村扶贫产业项目,逐步将插花式分布贫困人口全部纳入产业扶贫范围,增加贫困人口稳定性收入。扎实开展结对帮扶工作,做好与枣庄市市中区、重庆市云阳县的扶贫协助以及对青海门源县、重庆忠县石宝镇的对口支援。(责任单位:市扶贫办、发改局;配合单位:各镇、市财政局)

31.实施好投资5600万元、42所学校(幼儿园)的校舍改造工程,投资2000万元、6所学校的操场升级工程,投资1.5亿元新建3所公办幼儿园,6月底前中小学综合实践教育基地投入使用,年内争创全国首批“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市”。(责任单位:市教体局;配合单位:各有关镇区)

32.抓实医改重点任务,扩大“医共体”服务能力,创建中医特色医疗机构,投资3000万元为市医院购置高端医疗设备,投资640万元推广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撑起群众健康“保护伞”。(责任单位:市卫健局)

33.举办好“丽人18”女子马拉松赛等品牌赛事,争取全国青少年校园足球联赛(大学组)山东省预选赛永久落户,以全民健身带动全民健康。(责任单位:市教体局)

34.深入实施文化惠民工程,新建1处城市书房,提升13处镇级综合文化站和22个社区综合文化服务中心,完善图书馆、文化馆总分馆制,扶持文艺精品创作,开展好“第三届文化惠民消费季”“一村一年五场戏”“每村每月一场电影”活动,让群众生活更有滋味。(责任单位:市文旅局)

### 七、防范各类风险,筑牢发展底线

35.建成投用中水回用工程,完成污染源普查工作,扎实推动“四减四增”工作落实,逐步推进12个镇的空气监测子站建设;投资1.5亿元实施生态造林绿化、防火能力提升、林业产业培育、有害生物防治、资源管护等“五大项目”,完成森林抚育2万亩。(责任单位:市环保局、自然资源局)

36.抓好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回头看”、国家海洋督察和省级环境保护督察交办问题、反馈意见的整改落实,推动生态文明建设再上新台阶;实施黄垒河、城南河、炉上河水质改善和河道生态治理,优化提升乳山河薄弱环节和穿村过镇中小河道,开展中小型水库维修养护,切实改善“水生态”;加快实施循环农业治理工程,谋划推进全域生物质废弃物资源开发利用,打造茶叶、蓝莓等循环农业和有机农业示范基地。(责任单位:市环保局;配合单位:市住建局、水利局、农业农村局、海洋发展局、各有关镇区)

37.推进沿海养殖环境综合整治行动,统筹实施海洋生态修复、海洋岸线恢复、海洋环境整治等工程,推进乳山市徐家镇南部沿海海岸整治修复、和尚洞至浪暖口段海岸带整治修复等海洋生态整治项目实施,持续优化近岸海洋环境。

(责任单位:市海洋发展局;配合单位:市自然资源局、综合执法局、环保局、住建局、应急管理局、农业机械发展中心、各相关镇区)

38.组织开展“大棚房”问题专项清理整治“回头看”,发现“大棚房”问题立即组织整改,确保不留死角,整治整改到位。加强日常巡查监管,严防“大棚房”问题死灰复燃。(责任单位:市自然资源;配合单位:市农业农村局、综合执法局、各镇区)

39.抓好中央扫黑除恶督导反馈26条意见的整改,完善线索排查机制,深挖重点地区、行业、领域黑恶犯罪线索和背后腐败问题,巩固扩大行动战果;持续开展“反盗抢、除枪患、追逃犯、防诈骗、扫毒害”系列安民行动,最大限度压缩黑恶势力生存空间。(责任单位:市委政法委;配合单位:市公安局)

40.推动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全覆盖,加大初信初访“一次办好”力度,力争一次性办结率达到80%以上;构建市镇村三级军人服务网络,深入推进双拥共建,促进军民融合发展;实行人民调解网格化管理,落实镇村公共法律服务平台和“一村一法律顾问”制度,提升市镇村三级综治中心实战化能力,健全“三联一线”矛盾化解机制,擦亮“枫桥经验”乳山模式。(责任单位:市委政法委、市信访局、退役军人事务局、司法局)

41.坚持安全至上发展理念,开展危险化学品、道路交通、非煤矿山、渔业安全、食品药品等重点领域“大快严”集中行动,引入第三方食品药品快检机构,推进“智慧食安”“明厨亮灶”建设,加强学校、幼儿园周边环境整治,提升耕地质量保证粮食安全,抓严8家危险化学品企业安全生



产检查,坚决遏制重大事故发生。(责任单位:市应急管理局、市场监管局;配合单位:市发改局、工信局、公安局、教体局、自然资源局、海洋发展局、大数据中心)

42.坚持“举债有度、用债有效、管债有力、还债有信”,编制全口径政府性债务预算,严格限额管理,加强风险预警,压减投资规模,合理控制开支,让有限财力发挥最大作用。(责任单位:市财政局;配合单位:市地方金融服务中心、各金融机构)

43.推进大数据综合治税,探索“云税收”模式,制定各行业税收管理模板,加强对高风险行业、税种、时间节点入库情况的监控,抓好小微企业及混凝土、药品销售等零散税源的监管,妥善处理依法征管和支持企业发展的关系,发挥好财政经济运行调控和社会事业保障作用。(责任单位:市财政局、税务局;配合单位:市市场监管局、大数据中心)

44.强化对金融诈骗、非法集资、逃废债和恶意违约行为的打击力度,完善金融风险监测预警和应对处置机制,推进互联网金融风险专项整治,做好类金融机构的备案管理、监督检查及风险处置,常态化开展“两类企业”排查,对风险企业实行动态管理、实时监控,坚决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的底线。(责任单位:市地方金融服务中心;配合单位:市公安局、各金融机构)

45.主动对标全省、全国先进水平,以“一次办好”改革为抓手,理顺行政审批服务局工作流程,进一步提高多图联审、容缺受理、告知承诺等创新性服务效率,大幅度压缩获得水电气暖、信贷审批手续办理时限,改革“零土地”技改项目审

批方式,推行“群众办事、政府包邮”便民举措,进一步提高办的效率、缩短等的时间。(责任单位:市行政审批局;配合单位:市编委办)

46.建立政府工作企业和群众评判机制,下气力解决生产生活中的堵点难点痛点问题,让企业更舒心,让群众更满意。聚焦事中事后监管薄弱点发力,推动“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全覆盖,加大行政处罚案件公开曝光和信用惩戒力度,让市场监管更加有效、权益保护更加有力。(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配合单位:市发改局、民生综合服务中心)

## 八、改进政风行风,建设担当政府

47.严格执行重大行政决策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和集体讨论决定的法定程序,强化重大行政决策事后评估,确保决策效果。认真办理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固化在监督之下履职干事的习惯。(责任单位:市政府办;配合单位:市司法局)

48.秉持契约精神,建立市、镇、村失信问题预警和失信未执行案件跟踪销号制度,对严重失信主体实行惩戒,以政务诚信带动商务诚信、社会诚信。(责任单位:市发改局;配合单位:各镇区)

49.推进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监督权,让政府工作在法治轨道上健康运行。(责任单位:市政府办)

50.纵深推进“大学习、大调研、大改进”活动,在招商引资、便民服务、互联网和大数据等领域开展更多“短平快”的精准培训,进一步提升干部队伍的专业精神、专业素养,克服本领恐慌,增强履职能力。(责任单位:市委组织部;配合单

位:市商务局、行政审批局、大数据中心)

51.落实“工作落实突破年”要求,健全领导干部分包、重点工作销号机制,强化政府督查、效能评估制度,运用指挥部、信息化手段,实现政令传导的扁平化,提高工作推进的并联度,将各项任务最小颗粒化,确保不打折扣、落实落地。(责任单位:市委办、市政府办、市委组织部)

52.加强党对政府工作、经济工作的领导,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自觉做到“四个服从”“两个维护”,始终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以更大气力推进全面从严治党,落实意识形态责任制,严管办公用房、公务用车和公务接待,坚决防止“四风”问题变异反弹。坚持无禁区、全覆盖、零容忍,综合运用行政监察、审计监督多种方式,严肃查处侵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持续巩固风清气正、干事创业的良好政治生态。(责任单位:市监察委;配合单位:市审计局、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 乳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 关于加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救治救助与服务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

乳政办发〔2019〕4号

各镇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单位,滨海新区、经济开发区、城区街道办事处,各市属国有企业:

严重精神障碍(精神分裂症、分裂情感性障碍、持久的妄想性障碍〔偏执性精神病〕、双相〔情感〕障碍、癫痫所致精神障碍、精神发育迟滞伴发精神障碍等6种精神疾病以及已经发生伤害他人及危害社会行为的精神疾病)患者及其家庭是社会特殊困难群体,需要给予重点关怀救助。为认真落实《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救治救助与服务管理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发〔2018〕4号)和《威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加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救治救助与服务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威政办发〔2019〕3号)要求,保障患者合法权益,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结合我市实际,经市政府同意,现提出如下实施意见。

### 一、工作目标

到2020年,构建起政府组织领导、部门各负其责、家庭和单位尽力尽责、全社会共同参与的综合服务管理机制,形成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的精神卫生预防、治疗、康复服务体系,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救治救助保障制度基本健全,患者治疗康复管理措施得到有效落实,患者重大肇事

肇祸案(事)件显著减少。

### 二、重点任务

(一)严格落实各项查收管治措施。公安部门要加强对有肇事肇祸倾向患者的摸排管控,对精神障碍患者或疑似患者发生危险行为的,要会同其监护人、所在单位及有关部门,立即采取措施予以制止,并将其送往专业医疗机构进行精神障碍诊断。对符合强制医疗条件的,在人民法院决定强制医疗前,可以依法采取临时的保护性约束措施;在人民法院决定强制医疗后,将其送至强制医疗场所执行强制医疗。民政等有关部门要按照职责分工,将查找不到近亲属的流浪乞讨疑似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帮助送至市康宁医院进行诊断和救治,对经治疗具备出院条件、能够找到居住地和近亲属的患者,救助管理机构要提供临时生活救助并协助其返回居住地,由社区(村)患者关爱帮扶小组协助其近亲属进行监护。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要按照有关规定对所有登记在册的居家患者进行随访,每季度至少随访一次,对失访的患者,要及时通知辖区民警、社区网格员及社区(村)两委;对病情不稳定的,要及时转诊至市康宁医院入院治疗。制定居家严重精神障碍患者门诊维持治疗的基本药物目录,加强用

药管理和服 务,逐步解决患者用药的易得性和服 药的依从性。对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经过治疗具 备出院条件的,其近亲属要切实履行监护人的监 护责任,及时办理出院手续,使患者能够回归家 庭和社会,感受到家庭温暖;对无正当理由拒不 出院的,要追究相关监护人责任。(责任单位:市 公安局、市委政法委、市民政局、市卫生健康局)

(二)进一步完善严重精神障碍医疗保险支 付政策。调整完善基本医疗保险支付政策,患者 使用治疗严重精神障碍的乙类药品,个人自付比 例不超过 10%。将严重精神障碍纳入医保门诊 慢性病病种保障范围。逐步扩大基本医疗保险 对符合条件的精神障碍治疗性康复服务项目的 支付范围。合理制定并动态调整严重精神障碍 患者医疗服务收费标准。改革医保支付方式,对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住院治疗实行定额结算,并根 据实际适当提高定额标准。对符合转诊条件在 异地就诊的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医疗保险支付比 例按照我市转诊政策执行。(责任单位:市医疗 保障局)

(三)建立健全救治救助保障机制。按照“保 基本、兜底线”的原则,落实严重精神障碍患者 “医保报销、财政兜底”的救治经费保障机制。在 确定定点医疗机构、诊疗方案、单病种收费标准, 明确实施临床路径,规范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就医 秩序和医疗机构诊疗行为,严格控制住院及门诊 医疗费用的基础上,将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纳入基 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等制度保障范围,对通过 医保报销、商业保险理赔后,仍需患者个人支付 的规定范围内的门诊和住院医疗费用由其户籍 所在地县级财政兜底。自发文之日起,所有建档

在管的贫困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和危险性评估三 级及以上的患者全部实行免费救治;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实现所有登记在管严重精神障碍患者 免费救治。(责任单位:市财政局、市民政局、市 医疗保障局、市扶贫办、市卫生健康局)

(四)落实有奖监护政策。市委政法委和镇 级党委、政府要会同公安、民政、财政、卫生健康、 残联等部门,认真贯彻落实国家“以奖代补”相关 政策,合理确定奖补对象,对录入公安部重性精 神病人信息管理系统的有肇事肇祸行为及危险 性评估三级及以上患者的监护人纳入财政奖补 范围,按照每人每年不低于 3600 元的标准落实 奖补资金,实施有奖监护。家庭无监护能力的, 由社区(村)或单位落实监护人。为每个监护人 配备 2 名以上协助监护人。积极探索建立商业 保险参与社会治理的机制,完善贫困患者大病救 助保险,发展易肇事肇祸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责 任保险、伤害责任保险、职务意外伤害保险等多 种形式的险种,充分调动患者监护人和社会力量 的积极性,将各类风险隐患纳入保险范围,通过 保险有效减少损失。(责任单位:市委政法委、市 公安局、市民政局、市财政局、市卫生健康局)

(五)完善精神卫生防治管理体系。加强市 康宁医院诊治能力建设,提升急危重症、疑难病 症诊疗和高水平专科服务能力,强化社会防治管 理、技术培训与指导等职能,对各基层医疗机构 进行对口支援与帮扶。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 中心)配备至少 1 名具有精神科执业资质的医 师,鼓励有条件的机构设置精神障碍康复服务 站,为居家患者提供随访与康复指导。建立完善 精神卫生人才引进、培养与使用机制,配齐配强

精神卫生队伍,确保市康宁医院具备精神科执业资质的医师达到10人以上。适当提高精神卫生机构绩效工资水平,由市康宁医院根据工作需要搞活内部分配,向业务骨干及长期在一线的工作人员倾斜。统筹辖区精神卫生资源,建立结对技术帮扶工作机制,确保每个社区(村)都有精神科执业医师负责技术指导。(责任单位:市卫生健康局、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市财政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六)完善信息共享机制。进一步健全卫生健康、公安、民政、医疗保障等部门间的信息交换共享机制。卫生健康部门与公安部门之间的信息交换原则上每季度一次,其他部门间原则上每半年一次。卫生健康部门要做好患者基础信息采集与分类管理,每季度随访时按要求进行危险性评估,并立即向公安部门推送信息。着力加强对流动人口患者的动态监测,强化区域协作,推进信息共享与交换,确保患者得到及时的救治救助和管控。各相关机构应保护患者及其监护人隐私,确保信息安全。(责任单位:市卫生健康局、市公安局、市民政局、市医疗保障局)

### 三、保障措施

(一)建立领导协调机制。建立由卫生健康、政法委、发展改革、公安、民政、财政、医疗保障、扶贫、残联等部门、单位参与的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救治救助与管控工作协调机制,及时解决工作中遇到的问题。镇政府(街道办事处)建立由分管负责人任组长,基层医务人员、民警、民政干事、社会保障干事、残疾人专职委员等组成的精神卫生综合管理小组,落实监护责任。社区(村)成立由两委成员、社区网格员、社区民警、基层医

务人员、民政干事、助残员等组成的患者关爱帮扶小组。实行患者社区管理网格化分片包干,解决患者管理、治疗、康复和生活中的困难。

(二)强化责任落实。各责任单位要切实承担主体责任,认真梳理在综合协调、患者筛查与随访治疗、监测预警与服务管理、监护责任落实、患者救治救助保障和服务体系建设等方面的短板,研究制定具体实施方案,进一步细化工作措施。要明确职责分工,层层压实责任,全面落实查收管治各项措施,做到“应治尽治、应管尽管、应收尽收”。

(三)加强督导考核。按照属地管理和“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将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救治救助和服务管理工作纳入社会治安综合治理考核。对因工作机制不健全、保障不到位、监管不落实、救治救助不及时,导致发生精神障碍患者肇事肇祸重大恶性案(事)件的单位,由相关职能部门按规定流程进行责任督导和追究。

乳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9年4月11日

(此件公开发布)



# 乳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乳山市资本市场缓释基金管理办法的 通知

乳政办发〔2019〕5号

各镇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单位，滨海新区、经济开发区、城区街道办事处，各市属国有企业：

《乳山市资本市场缓释基金管理办法》已经市政府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乳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9年6月4日

（此件公开发布）

## 乳山市资本市场缓释基金管理办法

###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创新中小企业融资方式，切实提高我市挂牌企业融资能力，根据《山东省地方金融条例》《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推动资本市场发展和重点产业转型升级财政政策措施的通知》（鲁政发〔2016〕20号）等，特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所称资本市场缓释基金（下称“缓释基金”），是指由政府出资，合作银行给予放大，对我市在新三板、齐鲁股权交易中心、青岛蓝海股权交易中心挂牌企业（下称“挂牌企业”）发放信用贷款提供增信。市政府委托乳山市地方金融服务中心在合作银行开立专门账户，存入

缓释基金并实行封闭管理、独立运行，该基金的拨付及使用属于财政专项资金，用于对发放贷款损失的风险补偿。

**第三条** 缓释基金信用借款原则上由挂牌企业自主向合作银行申请，合作银行对申请企业进行初审，市地方金融服务中心、市财政局、市税务局组成乳山市资本市场缓释基金决策委员会（下称“决策委员会”），对通过初审的企业进行审核，一致通过后，合作银行方可发放信用贷款。

**第四条** 缓释基金设立并存入在合作银行开设的专门账户后，由合作银行根据基金规模放大8—10倍对企业进行授信。其中，新三板挂牌企业每家贷款额度最高不超过500万元，区域市

场挂牌企业每家贷款额度不超过 300 万元,贷款年化利率不超过 7%,并随一年期基准贷款利率的变动同比例上下浮动。贷款期限为 1 年,到期后企业还旧后方可贷新,总授信期限不超过 3 年。

**第五条** 本办法所称合作银行是指与乳山市地方金融服务中心签订资本市场缓释基金贷款业务合作协议的银行机构。

**第六条** 缓释基金由市财政预算安排,并按运作流程及时拨入乳山市地方金融服务中心在合作银行开设的专用账户,实行专款专用。缓释基金总规模 1000 万元,2019 年度额度暂定 500 万元。

## 第二章 管理机构及职责

**第七条** 决策委员会负责审查申请企业是否有违法、违规及失信等行为,协调解决与合作银行开展挂牌企业信用贷款业务遇到的重大问题。其中,市地方金融服务中心负责通过市公共信用平台进行信用审核;市财政局负责审查企业是否存在政府债务等情况;市税务局负责审查是否有欠税及偷漏税、欠交社保金等行为。决策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市地方金融服务中心。

**第八条** 市地方金融服务中心作为缓释基金的管理机构,承担缓释基金运作和风险补偿金管理职能,协调市政府与合作银行签订合作协议,开展绩效考核。

## 第三章 运作程序

**第九条** 企业自主申请。在我市挂牌企业可在规定期限内向合作银行提出申请,并按要求

提供相关材料。

**第十条** 合作银行审核。合作银行负责对拟贷款企业按纳税情况、银行业务结算量、出口订单、POS 机业务量、股权结构、股权估值等进行审核,筛选符合条件企业名单报缓释基金决策委员会办公室。

**第十一条** 决策审核。市地方金融服务中心先通过公共信用平台查询挂牌企业无失信行为后,再将合作银行提报的企业名单及相关资料提交市财政局、市税务局进行审查会签。决策委员会成员单位一致审查通过后,由市地方金融服务中心将联合审查结果反馈给合作银行。

**第十二条** 发放贷款。合作银行按照授信业务审批规程及信贷审批授权权限进行业务审批,向挂牌企业发放贷款。合作银行向企业发放贷款后,及时将贷款合同及相关资料报送市地方金融服务中心备案。

**第十三条** 风险监控。合作银行建立信息通报机制,每月向决策委员会办公室报送贷后管理情况;出现风险要及时报送贷款风险评估情况及处置建议。决策委员会办公室定期向成员单位通报情况,对出现风险的贷款企业提出处置方案集体研究决定。决策委员会成员单位可根据自身掌握情况提出风险预警。

## 第四章 风险补偿

**第十四条** 缓释基金贷款逾期 30 天以上的,合作银行需报告决策委员会办公室,同时启动债务追索程序。决策委员会办公室接到报告后,及时协调相关部门配合合作银行进行债务追索。

**第十五条** 合作银行债务追索司法程序结束后,仍不能弥补其本金损失的,向决策委员会提出补偿申请,成员单位审查通过后由缓释基金与合作银行按各自 50%的比例分摊,其中,政府风险补偿部分以存入合作银行的缓释基金余额为限。

**第十六条** 政府风险补偿的范围仅限于合作银行对决策委员会一致审查通过的挂牌企业信用贷款。合作银行发放的其他贷款、票据融资及逾期贷款利息、复利和罚息及合作银行对决策委员会未审核通过的企业进行放款,风险由合作银行自行承担,不在政府风险补偿范围。

## 第五章 附 则

**第十七条** 缓释基金贷款申报、审核以及缓释基金的申请、审核、拨付程序等有关操作规程另行制定。

**第十八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有效期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附件:乳山市资本市场缓释基金业务审核意见单

附件

## 乳山市资本市场缓释基金业务审核意见单

拟贷款 企业名称	XXX 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地址	山东省乳山市 XX 镇(街道)XX 街(路)XX 号
挂牌时间 和地点	XXXX 年 XX 月 XX 日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齐鲁股权交易中心/青岛蓝海股权交易中心
贷款额度	XX 万元
贷款用途	如:购买原材料/日常资金周转
贷款依据	企业简介、纳税情况、银行结算量、股权估值、发展前景等

# 乳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 关于开展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与工矿废弃地复垦调整利用工作的意见

乳政办发〔2019〕6号

各镇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单位,滨海新区、经济开发区、城区街道办事处,各市属国有企业:

为推进我市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与工矿废弃地复垦调整利用工作,深入挖掘土地潜力,保障城市发展建设用地需求,结合我市实际,制定如下意见。

### 一、定义范围

增减挂钩是指依据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将若干拟复垦为耕地的农村建设用地地块(拆旧地块)和拟用于城镇建设的地块(建新地块)共同组成建新拆旧项目区(以下简称项目区),通过建新拆旧和土地复垦,最终实现项目区内建设用地总量不增加,耕地面积不减少、质量不降低,用地布局更合理的土地整理工作。

工矿废弃地复垦调整利用是指将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确定的城镇建设用地范围外、依法取得的零星工矿废弃地以及交通、水利等基础设施废弃地(拆旧区)的复耕与新增建设用地(建新区)相挂钩,等面积共同组成建新拆旧项目区(以下简称项目区),通过复垦后调整利用,使废弃建设用地得到更新改造、充分利用,并确保建设用地总量不增加、耕地面积不减少、质量有提高。

### 二、工作原则

(一)逐步推进原则。以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土地整治规划为统领,充分与村镇体系规划、新农村建设规划、美丽乡村规划等相关规划进行衔接,建立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和工矿废弃地复垦调整利用项目备选库,进行系统管理,稳步推进。

(二)安置优先原则。增减挂钩项目必须遵守“先安置、后拆迁,先复垦、后使用”的原则,在拆旧建新规划、安置区设计和复垦土地再分配等方面,及时组织公开听证,广泛征求辖区村组织和村民意见,认真履行民主程序,有效保障群众的知情权和参与权,切实维护群众合法权益。

(三)依法操作原则。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和工矿废弃地复垦调整利用工作要严格执行土地整理复垦的有关规定,认真执行项目招投标制、合同管理制、工程监理制和公告制等制度,加强土地复垦整理质量管理,按基本农田的标准打造高标准耕地。

(四)注重管护原则。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后要及时将土地复垦形成的新增耕地、农田水利设施和田间道路等移交给项目所在镇区、村委会和土地权利人,并签订管护协议。按照“谁收益、谁管护”的原则,制定工程设施管护措施,落实管护



资金来源,严禁只用不管、破坏工程设施等行为,确保长期发挥效益。

### 三、工作步骤

(一)项目审查。各镇区将拟实施的增减挂钩和工矿废弃地调整利用复垦项目报市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和工矿废弃地复垦调整利用工作领导小组(以下简称领导小组)办公室,同时上报工作方案、规划方案、拆旧区复垦方案、村民拆迁安置协议和成本测算等资料(增减挂钩项目选定的拆旧地块应集中连片,且跟拟复垦村庄周边耕地相连)。领导小组各成员负责审查项目,领导小组办公室对通过审查的项目进行汇总,统一建立项目备选库,最终由市政府在项目备选库中确定拟实施项目。

(二)项目立项。市政府确定拟实施的项目后,其中增减挂钩项目,由市自然资源局会同相关部门根据各镇区上报的资料,编制增减挂钩项目拆旧安置实施方案,报威海市政府批复立项。工矿废弃地复垦调整利用项目,由市自然资源局会同相关部门依据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土地整治规划,编制工矿废弃地复垦调整利用项目区复垦方案,经乳山市政府审查同意后组织实施,同时将复垦方案和立项批复报威海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备案。

(三)项目施工。项目立项后,各实施单位要严格按照规定依法组织招投标,确定施工、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要严格按照项目区规划设计和土地整理复垦相关规定复垦土地,确保达到设计要求和验收标准。领导小组成员单位要根据各自职责履行好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监督监管职责,确保项目依法规范实施。

(四)项目验收。增减挂钩项目竣工后,由市自然资源局会同相关部门进行初验,初验合格后报请威海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组织验收,验收合格的出具验收意见,复垦为耕地的,须进行耕地质量等别评定,并形成质量等别报告。工矿废弃地复垦项目竣工后,由市自然资源局组织相关部门进行初验,初验合格后向威海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申请验收。威海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组织相关部门及专家对项目的内业、外业进行核查验收,验收合格的出具验收意见,复垦为耕地的,须进行耕地质量等别评定,并形成质量评定报告。市自然资源局负责会同相关部门和土地使用者做好复垦耕地的后期管护,并在五年内对复垦耕地进行跟踪监测,保证土地复垦效果。

(五)项目周转指标。验收合格的增减挂钩项目区,按照实际拆旧和实际安置面积,核定周转指标面积及建新区位置。由市自然资源局和相关部门编制增减挂钩项目区实施方案,逐级上报审查,最终由省政府批复符合要求的周转指标。验收合格的工矿废弃地调整复垦利用项目区,由威海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核定复垦面积,提供在线监管系统备案证明、矢量坐标数据和项目立项、验收等材料,向省自然资源厅申请确认周转的建设用地指标。

### 四、保障措施

(一)实施主体。一是由市政府投资组织实施,二是由各镇区和企业投资实施,原则上以市政府投资组织实施为主。

(二)指标使用。两种实施主体实施的项目验收合格后周转的建设用地指标,均由市政府统一调剂使用。

(三)奖励政策。为调动各镇区开展增减挂钩和工矿废弃地复垦工作的积极性,由市政府为主体实施的项目,对项目所在镇区,每周转1亩增减挂钩建设用地指标,给予2万元奖励,每周转1亩工矿废弃地建设用地指标,给予1万元奖励。由各镇区和企业投资实施的,按增减挂钩周转指标每亩15—20万元、工矿废弃地周转指标每亩5—10万元的标准给予镇区和企业补偿。

### 五、组织领导

实施好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和工矿废弃地复垦调整利用工作,对统筹城乡发展、加快乡村振兴具有重要意义,既可改善农村生产条件、增加耕地面积、改善农村居住环境、提高农民群众生活质量,又可优化城乡建设用地布局、破解土地供需矛盾、促进土地节约集约利用。为开展好这两项工作,市政府成立由市政府领导任组长,各责任单位负责同志任成员的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和工矿废弃地复垦调整利用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自然资源局,负责研究制定相关政策,协调解决工作中遇到的问题。各镇区也要成立专门的工作班子,确定专人负责,具体抓好本辖区的增减挂钩和工矿废弃地复垦调整利用工作。

附件:市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和工矿废弃地复垦调整利用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乳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9年5月8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 市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和工矿废弃地复垦 调整利用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组 长：战国生(市委常委、市政府副市长) 志兼任办公室主任。

副组长：许 鹏(市政府副市长)

成 员：陈 明(市自然资源局党组书记)

耿仁书(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局长)

马 骏(市民政局局长)

刘培根(市财政局局长)

宫在津(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局长)

赵 磊(市农业农村局局长)

王 庆(城区街道办事处主任)

王 斌(夏村镇镇长)

姜宇航(乳山口镇镇长)

高胜欣(白沙滩镇镇长)

刘坚强(大孤山镇镇长)

于海洋(徐家镇镇长)

宫晓波(南黄镇镇长)

马 成(冯家镇镇长)

于晓杰(下初镇镇长)

孙福斌(午极镇镇长)

宋文强(崖子镇镇长)

李庆龙(诸往镇镇长)

冯希勇(育黎镇镇长)

刘冠兰(乳山寨镇镇长)

马军磊(海阳所镇副镇长)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自然资源局,陈明同

# 乳山市人民政府任免的工作人员名单

2019年3月4日乳政任〔2019〕2号

任命：

姜卓琳为乳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副主任  
科员；

高会明为乳山市农业农村局副主任科员；

李飞为乳山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副主任  
科员；

赵夕禄为乳山市市场监管局副主任科员；

姜涛为乳山市市场监管局副主任科员；

于福堂为乳山市市场监管局副主任科员。

免去：

李飞的乳山市民政局副主任科员职务；

邵春涛的乳山市司法局副主任科员职务，  
保留原职级；

赵秀杰的乳山市商务局副局长职务；

蒋武的乳山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办公  
室副主任职务；

杜华刚的乳山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经  
济发展局局长职务，保留实职正科待遇。

2019年4月3日乳政任〔2019〕3号

任命：

焉涛为乳山市教育和体育局局长；

张新龙为乳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局长；

于荣恺为乳山市自然资源局局长；

赵磊为乳山市农业农村局局长；

马祝为乳山市海洋发展局局长；

于晓东为乳山市商务局局长；

李超为乳山市文化和旅游局局长；

姜云志为乳山市卫生健康局局长；

郑晓为乳山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局长；

陶刚为乳山市应急管理局局长；

刘志勇为乳山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局长；

于吉东为乳山市医疗保障局局长。

免去：

刘志勇的乳山市商务局局长职务。